

# 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第二期公开征集融资合作方案的 公告



各金融机构:

为弥补公司近期资金缺口，我公司现向各金融机构公开征集融资合作方案。本次征集方案的资金用途主要为补充经营流动性及存量债务还本付息，可报送的融资合作方案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流动资金贷款、融资租赁、信托贷款、保理、应急资金融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债务重组计划、过桥资金融资、委托贷款等各类申贷手续简便、资金到账快的非标准化债权融资）。报送除此范围以外其他融资产品的方案，将不纳入此次征选范围。

## 一、融资主体基本情况介绍

本次拟融资主体为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二、融资要约条件

针对流动资金贷款、融资租赁、信托贷款、保理与应急资金融资方案五种融资方式，我公司已分别预设方案报送模板（详见附件 2 至附件 6），对方案的交易结构、融资主体、融资额度、融资期限、融资成本、资金用途、还本付息方式、增

信措施、资金到位时间、其他条件等进行规范，模板内容构成本次融资要约条件。对于未按模板要求填报的方案，均不收件。

### 三、方案报送途径和截止日期

本次方案征选期为 5 个工作日，请各金融机构在以上融资要约条件基础上设计融资方案，在 2021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三）17:30 前将正式融资方案加盖公章后扫描发送至以下联系邮箱，邮件标题中请注明“（方案报送机构全称）+（流动资金贷款/融资租赁/信托贷款/应急金融融资方案）方案”，并及时向我公司寄送融资方案原件。

各参选金融机构应承诺遵守我公司廉洁从业相关规定，并将加盖公章后的《廉洁承诺书》（详见附件 7）随正式融资方案一并报送。

逾期或未按上述要求报送方案及《廉洁承诺书》的金融机构，视为自动放弃参与本次融资方案公开征集活动。

### 四、方案评审流程

#### （一）基本程序

我公司将根据《三江新区区属国有公司公开选聘融资合作机构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汇总收集到的方案，组织专家评审小组对方案进行评议并提出专家组意见，专家根据方案要素综合评判选出一个或多个重点推进方案。我公司同步推进各方案，单个方案达到上报条件（如取得融资授信或具备提款条件等）后，一事一议，完善公司内部程序后逐笔上报三江新区

党工委、管委会审批通过后执行。

## （二）评审答疑

专家评选小组进行方案评审时，可视情况与报送方案金融机构开展现场电话答疑，请各参选机构指定1名以上联络人，具体负责方案答疑、联络沟通等相关事宜（具体评审时间另行通知，评审当天请保持电话畅通）。

现场电话答疑内容需由联络人签字确认，并于评审当天提交相关书面材料扫描件；评审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根据电话答疑内容出具加盖参选金融机构公章的《补充方案》或相关说明，电话答疑内容视为报送方案组成部分。若出现以下情形，视为电话答疑无效：

1.评审当天未提交经联络人签字确认的现场电话答疑内容相关书面材料或出具材料与现场电话答疑内容不符的。

2.评审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拒绝出具或出具的《补充方案》与现场电话答疑内容不符的。

## 五、注意事项

（一）再次请各金融机构注意，以下情况将做不收件处理：

1.报送流动资金贷款、融资租赁、信托、应急资金融资方案融资计划以外的其他融资产品方案的；

备注：对于征集到的流动资金贷款、融资租赁、信托融资方案，我公司组织专家评选小组进行方案评审时，若专家评选小组认为该方案符合应急资金融资方案认定条件，则有权将方



案调整为应急资金融资方案参与评选。

- 2.未响应本次融资要约条件、未按模板要求报送方案的；
- 3.报送的方案未加盖公章，或虽发送扫描件但在正式评审开始前不向我公司提供融资方案纸质原件的；
- 4.在截止日期以后报送方案的。

（二）各金融机构报送的方案不得要求我公司向融资合作机构外的第三方支付任何财务顾问费、融资服务费等类似居间费用。对于方案后续实施时由我公司承担费用的律师事务所、资产评估公司等中介服务机构或保险公司、资金托管银行等金融服务机构，须在方案中明确机构全称、服务类型和费用收取等相关细项。

（三）各金融机构向我公司报送的融资方案，如因任何因素导致成本上升或报送方案因政策变动等原因后续确无法继续推进落实的，需向我公司出具加盖公章的《关于无法继续推进××方案的函》或以电子邮件形式及时告知我方成本上调情况。如在方案细化、落实或审批中要素有调整的，需向我公司出具加盖公章的《补充方案》并写明调整原因，我公司有权根据调整情况终止方案。对于报送融资方案后无法按原方案落实且拒不向我公司出具《关于无法继续推进××方案的函》或《补充方案》的金融机构，我公司有权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列入黑名单处理，在一定期限内不收取该金融机构报送的任何投融资合作方案。

(四) 如同一融资合作方案由多家融资合作机构提供的，报送的方案需由所有融资合作机构加盖公章，各融资合作机构应分别出具《廉洁承诺书》；或由一家机构盖章报送、其他机构出具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8），方案通过评选后，各其他机构补充出具《廉洁承诺书》。未收到全体融资合作机构出具的《廉洁承诺书》前，我公司有权不配合提供资料。

六、本次公开征集融资合作方案的公告在《宜宾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e 路阳光》《四川港荣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网站》《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网站》发布。

## 七、联系方式

(一) 联系人: 温雨思, 咨询电话及联系邮箱: 13990923527, 823392117@qq.com。

(二) 联系地址/寄件地址: 四川省宜宾市临港经开区飞云路 70 号港腾国际汽车城 3 楼。

附件: 1. 融资主体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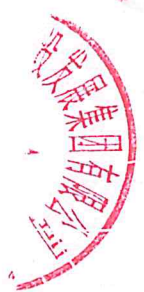
2. 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方案报送模板

3. 融资租赁方案报送模板

4. 应急资金融资方案报送模板

5. 信托贷款融资方案报送模板

6. 保理方案报送模板



7.廉洁承诺书

8.授权委托书模板

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9月30日



## 融资主体简介

四川港荣恒创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创城发”）系四川港荣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7 月，注册资本 1.089 亿元，现设综合行政部、监察审计部、财务融资部、人力资源部、招标合约部、党群工作部、工程管理部、营销策划部 11 个部门，员工 100 余人（含分子公司）。

八年来，公司扎根临港，深耕临港，相继开发代表项目有“港腾国际汽车城”、“龙顺邻里中心”、“白沙湖·水街”、“港荣大厦”，“港腾·邻里城”等，充分发挥建设管理优势，践行国企责任完成市政道路长江北路、国兴大道道路整治及景观提升改造工程，打造百里翠竹示范带（临港段）。

截至 2020 年 12 月末，公司资产规模达到 68 亿元，具备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正在开发的商品住宅项目“龙栖湾”和“龙观嘉园”，与丝丽雅集团、金发房产合资开发“丽雅江宸”项目。其中“龙观嘉园”已于 2021 年 8 月底交房。

公司在精雕细琢项目品质的同时坚持秉承“让优秀成为习惯”的企业理念，在主营业务不断提档升级的基础上大力筑造公司综合竞争力，目前，恒创城发旗下已有临港房管、临港丽雅两个下属公司，以及建筑分公司，已初步形成以城市综合开发运营为主干，商业运营和物业服务为支撑的多元化发展格局，贯穿房地产开发、招商运营、物业服务全过程。

按照公司五年战略规划，公司将紧紧依托临港经开区战略平台，践行国企使命，立足临港，辐射川南，始终以房产开发、商业运营、物业服务为核心业务支撑，成为临港新城建设的践行者和领军者，不断提升城市品质。



附件 2

## XX 银行 XX 分行/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方案（模板）

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XXXXXXXXXXXXXXXXXXXX，方案如下。

### 一、融资方案

（一）交易结构：流动资金贷款。

（二）融资主体：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三）融资合作机构：XX 银行 XX 分行/支行。

（四）融资额度：【XX】亿元（需针对融资主体具体财务状况报送确切申请授信额度）。

（五）融资期限：XX 年或 X+Y 年。（如设置利率调整或到期选择权，需明确 X 年期满后利率是否调整及调整方式，否则将仅按前 X 年统计融资期限。同时，需明确是否接受提前还款及融资人提前还款需满足的条件与承担的义务）。

（六）融资成本：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21〕第 3 号有关规定，如贷款涉及分期还本或要求融资主体于放贷时前置支付含贷款利息在内的融资相关费用的，参选金融机构应按年

化实际利率报价，并参照以下模板要求列明成本构成。

综合成本 XIRR(如适用)不高于 XX%/年,IRR 不高于 XX%/年(如适用)。其中:

1.贷款利率【XX】%/年或 LPR+【XX】BP%/年（按方案报送当月计算为【XX】%/年），固定利率或浮动利率（如为浮动利率的需注明调整方式，并明确报价利率是否含税，利率是否随国家税率变动而调整）。

2.其他：列明除贷款利率外可能产生的任何其他费用，须明确费用收取方及对应费率或金额，且不得要求我公司向融资合作机构外的第三方支付任何财务顾问费、融资服务费等类似费用。

（七）资金用途：补充经营流动资金（如有定向使用要求的请明确）。

（八）还本付息方式：按月/季/半年/年付息，到期还本/分期还本。

（九）增信措施：可由港荣集团或名下其他股权企业提供担保，应收账款质押、资产抵押等。优先选择无担保方案（请提前咨询联系人可担保公司名单）。

（十）资金提取方式：一次或分次提取。

（十一）资金到位时间：2021年11月10日前。参选银行需列明本次报价有效期限与授信批复有效期限。

(十二) 其他条件: 列明申报授信审批、提贷、后续检查时须提供发票、股东决议、交易合同、进(销)货单据等文件或特殊要求(如存单质押、存款回报); 资金使用是否受托支付等。

(十三) 联络人: 我公司委托以下员工负责方案答疑、具体对接等联络沟通工作。

1. 联系人:

2. 联系电话:

3. 联系邮箱:

## 二、确认事项

我方已仔细阅读贵公司《关于公开征集融资合作方案的公告》所有内容, 充分知悉公告注意事项中各项内容。我方确认将严格按照贵公司要求准备方案资料。

我公司自愿接受贵方的融资方案评选结果。我公司承诺, 若我公司报送的融资方案未通过贵方评选程序, 我公司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贵方承担任何责任, 并继续以未评选通过的方案要求贵方配合开展尽职调查等融资相关工作。若发生该等情形, 贵方有权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将我公司纳入黑名单(即: 在一定期限内不收取该金融机构报送的任何投融资合作方案)等方式处理我公司相关行为, 我公司不持任何异议, 自愿接受贵方相关处理。

附件：廉洁承诺书

XX 银行 XX 分行/支行（加盖公章）  
202X 年 XX 月 XX 日

## XX 融资租赁公司 融资租赁合作方案（模板）

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XXXXXXXXXXXXXXXXXXXX，方案如下。

### 一、融资方案

（一）交易结构：XX 公司（具体融资主体）作为承租人通过售后回租的方式将（账面/评估）价值合计约 XX 亿元的 XX 资产出售给 XXX 租赁公司，并每(季度/半年度/年度)向 XX 租赁公司支付租赁物租金回租使用。

（二）融资主体：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三）融资合作机构：XX 融资租赁公司（即需与承租人签订《所有权转让协议》、《融资租赁协议》等融资租赁相关债权债务协议的机构）。各融资合作机构报送的方案不得要求我公司或融资主体向融资合作机构外的第三方支付任何财务顾问费、融资服务费等类似居间费用。

（四）融资额度：【XX】亿元，由各金融机构根据拟融资主体具体条件确定。

(五) 融资期限: XX 年或 X+Y 年 (由各金融机构根据拟融资主体具体条件自行匹配融资期限, 需明确 X 年期满后利率是否调整及调整方式, 否则将仅按前 X 年统计融资期限。同时, 需明确是否接受提前还款及融资人提前还款需满足的条件与承担的义务)。

(六) 融资成本: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21〕第 3 号有关规定, 参选融资租赁机构报价应按内部收益率法测算年化实际利率 (XIRR、IRR), 并参照以下模板要求列明成本构成。

XIRR 不高于 XX%/年, IRR 不高于 XX%/年。其中包括:

1. 名义利率 (租赁利率): XX%/年 (请明确利率定价方式为浮动利率报价还是固定利率报价, 若为浮动利率报价, 请明确定价基准及浮动比例和周期; 并明确报价利率是否含税, 利率是否随国家税率变动而调整)。

2. 保证金 (如有): 总融资金额的 X%, 合计 XX 万元 (明确保证金缴纳或扣收方式, 是否可抵扣最后一期租金)。

3. 租赁服务费 (如有): 总融资金额的 X%, 共计 XX 万元 (明确按年收取还是一次性扣收), 上述费用包含资产评估费、法律顾问费、尽调费与手续费等全部融资相关中介服务费用 (包干使用)。

4. 资金托管费 (如有): 总融资金额的 X%, 共计 XX 万元, 由 XX 银行收取 (需明确具体的资金托管银行), 收费方

式为 XXX。

5.保险费（如有）：需明确保险人（保险公司）、投保险种、投保期限、投保金额、赔偿限额、保险费率与保费缴纳方式（一次性/分次缴纳）等保险核心条款。

6.资产评估费（如有）：需明确资产评估机构名称、评估费用收取方式、具体收费标准等评估核心条款。

备注：本项针对需承租人单独向评估机构支付评估费用的情形，若融资租赁机构向承租人收取的租赁服务费中包含资产评估费的，需在本条目第3项“租赁服务费”报价中明确租赁服务费包干使用。

7.其他：列明除上述费用外可能产生的其他费用，须明确费用收取方及对应费率或金额。

（七）资金用途：补充经营流动资金。

（八）还本付息方式：由各金融机构自行拟定，并附还款租金支付计划表。

（九）增信措施：可由港荣集团或名下其他股权企业提供担保，应收账款质押、资产抵押等。优先选择无担保方案（请提前咨询联系人可担保公司名单）。

（十）贷款资金提取：一次或分次提取。

（十一）资金到位时间：2021年11月10日前。参选租赁公司需列明本次报价有效期限与授信批复有效期限。

(十二) 其他条件: 主要列明申报授信审批、提款、后续检查时需融资主体提供的除基础尽调材料外的非常规专项资料【如: 租赁物产权证明材料(如: 划拨批文、施工合同、采购合同、税务发票、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等所有权证明材料)、租赁物会计核算资料(如: 记账凭证、审计报告、竣工结算文件等财务资料)、租赁物收益情况材料(如: 租赁协议、收益款入账回单等说明租赁物收益情况的材料)等】。

(十三) 联络人: 我公司委托以下员工负责方案答疑、具体对接等联络沟通工作。

1. 联系人:

2. 联系电话:

3. 联系邮箱:

## 二、合作机构承诺

我方已仔细阅读贵公司《关于公开征集融资合作方案的公告》所有内容, 充分知悉公告注意事项、《融资租赁方案报送其他注意事项》中各项内容。我方确认将严格按照贵公司要求准备方案资料。

我公司自愿接受贵方的融资方案评选结果。我公司承诺, 若我公司报送的融资方案未通过贵方评选程序, 我公司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贵方承担任何责任, 并继续以未评选通过的方案要求贵方配合开展尽职调查等融资相关工作。若发生该等情形,



贵方有权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将我公司纳入黑名单（即：在一定期限内不收取该金融机构报送的任何投融资合作方案）等方式处理我公司相关行为，我公司不持任何异议，自愿接受贵方相关处理。

- 附件：1.还款租金支付计划表
- 2.参选金融机构认为必要的参选材料（如授信批复）
- 3.廉洁承诺书（各融资合作机构分别出具）

XXX 租赁公司

202X 年 XX 月 XX 日

（以下内容无须随方案打印）

#### 融资租赁方案报送其他注意事项

1.未在报送的签章版融资方案中列明授信落实条件及相关非常规尽调材料的，融资方有权拒绝接受相关授信条件并终止方案合作。

2.在授信申报与落实过程中，所有与融资活动相关的中介服务协议（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评估协议》、《专项法律服务协议》等）原则上由融资合作方签订并承担相应费用。

附件 4

## XX 金融机构 应急资金融资方案（模板）

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XXXXXXXXXXXXXXXXXXXX，方案如下。

### 一、融资方案

（一）交易结构：由各金融机构根据自身业务经营范围拟定融资交易结构，包括但不限于 AMC 债务重组计划、过桥资金融资、委托贷款等各类申贷手续简便、资金到账快的非标准化债权融资方案。

备注：请提前咨询联系人可协调配合开展融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配合债务重组、接收融资资金、提供融资担保等）单位名单。

（二）融资主体：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三）融资合作机构：仅能由实际签订《债务重组协议》、《委托贷款合同》等债权债务协议的金融机构报送方案。各融资合作机构报送的方案不得要求我公司或融资主体向融资合作机构外的第三方支付任何财务顾问费、融资服务费等类似居

间费用。

(四) 融资额度: 【XX】亿元, 由各金融机构根据拟融资主体具体情况确定。

(五) 融资期限: XX年或X+Y年(如设置利率调整或到期选择权, 需明确X年期满后利率是否调整及调整方式, 否则将仅按前X年统计融资期限)。需明确接受提前还款及融资人提前还款无需承担罚息、违约金等增加融资人解约成本的义务。

(六) 融资成本: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21〕第3号有关规定, 参选金融机构应按年化实际利率报价, 并参照以下模板要求列明成本构成。

综合成本XIRR(如适用)不高于XX%/年, IRR不高于XX%/年(如适用)。其中包括:

1. 融资利率(名义利率): XX%/年(请明确利率定价方式为浮动利率报价还是固定利率报价, 若为浮动利率报价, 请明确定价基准及浮动比例; 并明确报价利率是否含税, 利率是否随国家税率变动而调整)。

2. 其他: 列明除上述费用外可能产生的其他费用, 须明确费用收取方及对应费率或金额。

(七) 资金用途: 补充经营流动资金、存量债务还本付息等。

(八) 还本付息方式: 由各金融机构自行拟定, 并附还款

计划表。需明确接受提前还款及融资人提前还款无需承担罚息、违约金等增加融资人解约成本的义务。

(九) 增信措施：可由港荣集团或名下其他股权企业提供担保，应收账款质押、资产抵押等。（请提前咨询联系人可质押应收账款内容，优先选择无增信方案）。

(十) 资金提取方式：一次或分次提取。

(十一) 资金到位时间：取得授信后，融资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择机提款，参选金融机构需于融资人发出提款通知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到位授信资金。

参选金融机构需列明本次报价有效期限与授信批复有效期限。

(十二) 其他条件：主要列明申报授信审批、提款、后续检查时需融资主体提供的除基础尽调材料外的非常规专项资料【如：债务重组中形成债权债务的基础协议（如：《投资建设协议》、《借款合同》等基础协议）、《贸易购销合同》、税务发票、进（销）货单据、明细分类账、审计报告等】。

(十三) 联络人：我公司委托以下员工负责方案答疑、具体对接等联络沟通工作。

1. 联系人：

2. 联系电话：

3. 联系邮箱：

## 二、确认事项

我方已仔细阅读贵公司《关于公开征集融资合作方案的公告》所有内容，充分知悉公告注意事项中各项内容。我方确认将严格按照贵公司要求准备方案资料。

我公司自愿接受贵方的融资方案评选结果。我公司承诺，若我公司报送的融资方案未通过贵方评选程序，我公司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贵方承担任何责任，并继续以未评选通过的方案要求贵方配合开展尽职调查等融资相关工作。若发生该等情形，贵方有权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将我公司纳入黑名单（即：在一定期限内不收取该金融机构报送的任何投融资合作方案）等方式处理我公司相关行为，我公司不持任何异议，自愿接受贵方相关处理。

附件：1.还款计划表

2.廉洁承诺书

融资合作机构（加盖公章）

202X年XX月XX日

## XX 信托公司 信托贷款方案（模板）

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XXXXXXXXXXXXXXXXXXXX，方案如下。

### 一、融资方案

（一）交易结构：XX 信托公司设立单一/集合信托计划，向【融资主体】发放信托贷款。

（二）融资主体：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三）融资合作机构：XX 信托公司（仅能由实际签订《信托贷款合同》的信托公司报送方案）、监管银行。

（四）融资额度：【XX】亿元（或总额度【XX】亿元，首期额度【XX】亿元）。

（五）融资期限：XX 年或 X+Y 年。（如设置利率调整或到期选择权，需明确 X 年期满后利率是否调整及调整方式，否则将仅按前 X 年统计融资期限）。

（六）融资成本：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21〕第 3 号有关规定，参选金融机构应按年化实际利率报价，并参照以下

模板要求列明成本构成。

不高于 XX%/年。其中：

1.信托贷款利率：XX%/年（请明确利率定价方式为浮动利率报价还是固定利率报价，若为浮动利率报价，请明确定价基准及浮动比例；并明确报价利率是否含税，利率是否随国家税率变动而调整）。

2.其他：列明除上述费用外可能产生的其他费用，须明确费用收取方及对应费率或金额。

（七）资金用途：补充经营流动资金、存量债务还本付息等。

（八）还本付息方式：按月/季/半年/年付息，到期还本/分期还本。

（九）增信措施：可由港荣集团或名下其他股权企业提供担保，应收账款质押、资产抵押等。优先选择无担保方案（请提前咨询联系人可担保公司名单）。

（十）资金提取方式：一次或分次提取。

（十一）资金到位时间：2021年11月10日前。参选信托公司需列明本次报价有效期限与授信批复有效期限。

（十二）其他条件：投资人授信等须提供的其他非常规文件、特殊要求（如存单质押、存款回报）等。

（十三）联络人：我公司委托以下员工负责方案答疑、具

体对接等联络沟通工作。

1.联系人:

2.联系电话:

3.联系邮箱:

## 二、确认事项

我方已仔细阅读贵公司《关于公开征集融资合作方案的公告》所有内容，充分知悉公告注意事项中各项内容。我方确认将严格按照贵公司要求准备方案资料。

我公司自愿接受贵方的融资方案评选结果。我公司承诺，若我公司报送的融资方案未通过贵方评选程序，我公司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贵方承担任何责任，并继续以未评选通过的方案要求贵方配合开展尽职调查等融资相关工作。若发生该等情形，贵方有权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将我公司纳入黑名单（即：在一定期限内不收取该金融机构报送的任何投融资合作方案）等方式处理我公司相关行为，我公司不持任何异议，自愿接受贵方相关处理。

附件：廉洁承诺书

融资合作机构（加盖公章）

202X年XX月XX日



## XX 公司 保理方案（模板）

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XXXXXXXXXXXXXXXXXXXXX，方案如下。

### 一、融资方案

（一）交易结构：根据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实际确定，包括应收账款保理、应付账款保理等合作模式。（报送机构自行填写）。

（二）融资主体：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或债权人。

（三）融资合作机构：保理机构。

（四）融资额度：【XX】亿元（报送机构自行填写）。

（五）融资期限：XX 年或 X+Y 年。

（六）融资成本：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21〕第 3 号有关规定，参选金融机构应按年化实际利率报价，并参照以下模板要求列明成本构成。

综合成本 XIRR(如适用)不高于 XX%/年,IRR 不高于 XX%/年(如适用)。其中包括：

1. 融资利率（名义利率）：XX%/年（请明确利率定价方式

为浮动利率报价还是固定利率报价，若为浮动利率报价，请明确确定价基准及浮动比例；并明确报价利率是否含税，利率是否随国家税率变动而调整）。

## 2.其他相关费用：XX%/年

（须列明除上述费用外可能产生的其他费用，须明确费用收取方及对应费率或金额，不得要求我公司向融资合作机构外的第三方支付任何财务顾问费、融资服务费等类似费用）。

（七）资金用途：支付应付款、偿还债务本息（需明确可偿还债务范围或不可偿还债务范围，如金融机构借款、委托贷款、融资租赁、保险债权投资计划、项目贷款等）。

（八）还本付息方式：由各金融机构自行拟定，并附还款支付计划表。

（九）增信措施：可由港荣集团或名下其他股权企业提供担保，应收账款质押等。优先选择无担保方案。

（十）资金到位时间：2021年11月10日前。参选保理公司需列明本次报价有效期限与授信批复有效期限。

（十一）其他条件：金融机构授信等须提供的其他非常规文件、特殊要求（如存单质押、存款回报）等。

（十二）联络人：我公司委托以下员工负责方案答疑、具体对接等联络沟通工作。

## 1.联系人：

2.联系电话:

3.联系邮箱:

## 二、确认事项

我方已仔细阅读贵公司《关于公开征集融资合作方案的公告》所有内容，充分知悉公告注意事项中各项内容。我方确认将严格按照贵公司要求准备方案资料。

附件：1.还款支付计划表

2.参选金融机构认为必要的参选材料(如授信批复)

3.廉洁承诺书(各融资合作机构分别出具)

融资合作机构 1 (加盖公章)

融资合作机构 2、3、..... (加盖公章)

202X 年 XX 月 XX 日

## 附件 7

# 廉洁承诺书

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单位拟参与贵公司 202X 年 XX 月 XX 日至 XX 月 XX 日公开征选融资方案活动，为有效预防和禁止商业贿赂，防止腐败及其他不正当行为的发生，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我公司特向贵公司及融资方案涉及主体出具以下不可撤销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及廉洁从业规定，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不损害国家、社会公共利益和贵公司的合法权益。

二、我公司（含我公司工作人员，下同）不得向贵公司及融资方案涉及主体工作人员（含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亲属，下同）行贿或馈赠，包括但不限于现金、礼金、贵重礼品、物品、购物卡、消费卡和有价证券等。

三、我公司不得向贵公司及融资方案涉及主体工作人员提供联谊活动、度假和旅游等活动，以及营业性娱乐场所（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性的歌厅、舞厅、卡拉 OK 厅和夜总会等）消费。

四、我公司不得为贵公司及融资方案涉及主体工作人员安排工作，报销各种票据费用以及支付应由其个人自付的各种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住宅装修、婚丧嫁娶、旅游、度假、购物和学费等）。

五、我公司不得为贵公司及融资方案涉及主体工作人员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以及可能影响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六、如贵公司及融资方案涉及主体工作人员有违反本承诺书行为的，我公司将及时提醒纠正并向贵公司举报，并配合调查。

七、如我公司违反承诺规定的，视情节轻重贵公司及融资方案涉及主体可采取如下措施，我公司对贵公司及融资方案涉及主体的处罚意见无异议：

- （一）将我公司列入贵公司黑名单；
- （二）在一定期限内禁止或限制我公司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所有投标及其他活动；
- （三）依法赔偿给贵公司造成的损失。

融资合作机构（加盖公章）

202X年XX月XX日

附件 8

## 授权委托书

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声明：同意 XX 公司代表我公司参与贵公司于 202X 年 XX 月 XX 日发布的公开征集融资合作方案活动，我公司充分知悉 XX 公司报送的《XX 方案》所有内容，我公司确认《XX 方案》为我公司真实意思表示。

融资合作机构 2、3、.....（加盖公章）

202X 年 XX 月 XX 日